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捷股份”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对恩捷股份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34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3.41元。截至2016年9月6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783,766,8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5,999,8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747,767,000.00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89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所用于的项目及截止2025年8月15日的使用、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进度
新增年产 30 亿个彩印包装盒改扩建项目	28,414.70	28,414.70	28,414.70	100.00%
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	10,684.57	3,617.50	3,617.50	1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3.17	1,471.56	1,471.56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0,684.26	10,684.26	10,684.26	100.00%
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		10,588.68	1,970.13	18.61%
合计	74,776.70	74,776.70	66,158.15	-

注：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合并变更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作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捷研究公司”）作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投入使用。

二、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情况

本次需新增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该项目目前的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芦公路 155 号”。由于公司拟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开发区设立新能源上海管理总部、恩捷研究院等公司管理机构，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为满足公司的研发需求，保障“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高效推进，拟新增“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 1851 弄”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本次需延期的募投项目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一）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近年来公司主要产品锂电池隔离膜所处的行业市场变化及设备更新迭代较快，公司在该项目实验设备购置等研发活动上较为审慎，同时实施主体恩捷研究公司前期工商注册进度不及预期。在此情形下，出于谨慎性考虑，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在项目实施主体工商手续完成前，公司开展的研发活动和研发投入、设备购置、场所花费等主要使用自有资金，导致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未达预期。为优化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精准投入，避免因进度压缩导致非必要支出，公司决定将“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延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目前“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恩捷研究公司的工商注册已完成并于 2023 年投入使用，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相关研发活动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同时基于相关技术领域进行前瞻性技术储备，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三）分期投资计划及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截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26.73 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存放于项目实施主体恩捷研究公司在上海农商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对于上述募集资金余额，恩捷研究公司拟使用约 3,572.00 万元用于研发设备购置，约 2,136.00 万元用于新增实施地点的装修，约 2,610.00 万元用于研发人员工资薪酬，约 1,708.73 万元用于其他研发相关设备、设施等的购置与支出。

公司将密切关注“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进度情况及市场环境的变化，有序推进项目后续建设投入，强化全过程动态管理，必要时对相关资金投入进行及时调整，保障项目的高效推进及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同时，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以保障募集资金合规高效使用，促使募投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1）继续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台账制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审计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和有效性；（2）规定专门部门负责募投项目的跟踪和协调工作，严格监督项目的进展；（3）建立内部跟踪和反馈机制，定期汇报募投项目情况。

四、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是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战略布局及实际需要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是对原定规划进行的合理调整。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

施地点及延期未涉及募集资金投向、用途或实施方式的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背景、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五、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审批情况

1、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2、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未涉及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等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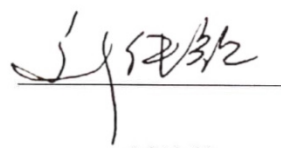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是公司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提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家骥 刘纯钦

